

这个悬在头顶的“定时炸弹”，究竟谁来管？

大型户外广告缺乏安全认证,成为悬在头顶上的“定时炸弹”;门店招牌只用胶水粘住,“飞来横祸”不时降临;户外广告招牌长期处于无主状态,“僵尸招牌”隐患突出……半月谈记者调查发现,近年来,部分城市户外广告招牌安全事故频发,广告招牌设置乱象已成为城市公共安全顽疾。

业内人士建议,破解广告招牌安全治理难题,应尽快完善相关管理规范和专项规划,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共同守护人们“头顶上的安全”。

广告牌失范成“城市之痛”

根据当前部分城市广告招牌管理规定,户外广告牌主要指设置于较高楼层或高度的大型广告牌,门店招牌更多指设置于较低楼层或高度的小型广告牌。两者在设置方式、审批环节、管理部门等方面虽存在差异,却都可能因设置不当而产生安全隐患。

缺乏安全认证,户外广告成“定时炸弹”。

前不久,一块位于江西南昌市银田大厦 32 层楼顶、面积约 1500 平方米的大型广告牌,在历经一个多月作业后被成功拆除。该户外广告牌由于设置日久且无人管理,主体结构多处锈蚀,部分支撑杆断裂,有较大安全隐患。南昌市城管局市容与广告招牌管理科科长万役华介绍,从 2017 年到 2020 年,南昌市拆除各类违规广告招牌数量分别为 19975 块、

33221 块、4712 块、11640 块。目前全市大型户外广告牌仍有 2300 多块,且多数无法提供安全检测报告。此类户外广告牌如同“定时炸弹”,隐患巨大。每起大风,所有城管队员都要上街巡查,因为一旦出事就事关生命安全。今年 5 月 6 日,在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兴华商贸广场,一块从 6 楼掉落的户外广告牌砸中一台正在行驶的车辆,驾驶员头部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

量大面广、设置混乱的门店招牌频频“招祸”。

此前,南昌市红谷滩区一位市民在路过小区沿街店铺时,被一块掉落的招牌砸伤。参与事故处置的紫金园社区干部谭兆华说,涉事门店招牌仅用胶水黏合,日晒雨淋之下,招牌掉落是迟早的事。红谷滩区城管分局工作人员付明达

“纸面审批”难遏隐患

近年来,尽管一些城市大力整治广告招牌乱象,相关事故仍时有发生。由于经营主体安全意识不高、城管等主管部门监管力量不足等原因,当前广告招牌安全管理仍存较大难题。

审批备案制度非强制,市场主体登记不主动,安全监管部门难以掌握情况。据了解,目前负责广告招牌审批备

案的部门只负责登记,而安全监管部门不干预备案,缺乏排查风险隐患的抓手,以致相关制度约束力不强。南昌市人民政府审批局数据显示,今年截至 8 月份,全市仅有 42 个单位主动申请大型户外广告设置。

现有管理规范的约束性有限,安全漏洞较大。半月谈记者调查发现,即使

表示,相比于大型户外广告,门店招牌设置所在楼层低、自身体积小,但量大面广,随处可见,其危害性不容小觑。门店招牌往往设置于繁华街区等人口密集区域,一旦松动可能造成伤人毁物的严重后果。2018 年 8 月,上海南京东路一商店招牌脱落,造成 3 死 6 伤,引发社会广泛关注。

无主广告牌增多,“僵尸招牌”隐患大。今年 2 月,广西柳州市城中区城管部门拆除了城区 5 块无主门店招牌。今年 8 月,江西省贵溪市城管部门在专项整治中,拆除 40 多块“僵尸招牌”。“店铺停业后,店主们往往不会自觉处理招牌,在店铺转租成功前,这些遗留下来的无主招牌缺乏管理和维护,逐渐沦为‘僵尸招牌’,成了新的安全隐患。”贵溪市城管部门工作人员张剑说。

部分市场主体主动提交申报材料,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也难以甄别。“单看申请人提供的照片,是找不出问题的。有些申请人甚至明知存在安全隐患,也先建再申。”南昌市人民政府审批局城市建设科工作人员黄若文说,对大型户外广告设置现场跨部门联合踏勘很有必要。

现有的户外广告牌安全检测机制也存

在漏洞。根据南昌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户外广告及其设施的设置者每年应当对户外广告设施进行安全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告知城市管理主管部门。但这项工作属于市场主体的自觉行为,不具备强制性。

面对巨量的广告招牌,监管不足的困境凸显。受访基层干部认为,广告招牌安全管理的关键在于事前预防,事中共后的监管只能是修修补补。当前城管部门人员专业性不够、人手有限,平时靠人力上街巡查和肉眼判断,一旦出事难以补救。

“一审管终生”该休矣

面对庞大的广告招牌体量,监管力量日益显得捉襟见肘。受访业内人士建议,在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审批监管联动的同时,探索推广大数据智能化监管,加强审批、城管等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畅通街道、社区等基层单位安全隐患上报渠道,及时排查风险。

今年 9 月 1 日起,《北京市户外广告设施、牌匾标识和标语宣传品设置管理条例》正式施行,新条例确定,设施设置前需进行安全影响评估,防止出现户外广告牌匾标识伤人毁物等安全事故。

万役华认为,要想有效堵住安全漏洞,类似“每年至少一次的安全性检测”制度亟须强化执行力度。

南昌市人民政府审批局城市建设科科长李乐平认为,以审批和城管部门为代表的主管部门应加强审管互动和提前介入,在申请主体登记、施工等关键环节,既做好服务,更要加强监管,引导设施所有人强化安全主体责任,摒弃“一审管终生”的观念。管理部门要形成常态化的安全隐患梳理排查机制,齐抓共管。

据新华社

未来 15 年 职业教育有望成为人才成长的“第二赛道”

中办、国办近期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引发社会广泛关注。《意见》从全局高度勾画出中国职业教育未来 15 年的发展前景,诸多利好亮点令职教界振奋,可望在普通教育之外,拓宽人才成长的“第二赛道”。

亮点一:职业本科招生规模扩大

社会各界尤其是家长对职业教育的认可度不高,很大程度是因为职业教育缺乏升学通道。2021 年全国职教大会提出“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是一个令人期待的信号。《意见》的出台,首次明确了职教本科招生规模:“到 2025 年职业本科教育招生规模不低于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的 10%。”按此计算,即使高职招生规模不再增加,2025 年时职业本科

教育招生规模也将超过 50 万人,对职业教育可谓一大利好。

此外,《意见》擘画出职业教育从中等职业教育—专科高等职业教育—本科职业教育的纵向发展通道,要求各省份加快建立“职教高考”制度,进一步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招生办法,职业教育学生的升学选择多元化图景日益明晰。

以浙江杭州的中职教育为例,目前学

亮点二:多途径提升职业教育质量

升工程也纷纷上马,如浙江省“中职教育名校名师名专业建设工程”,以评促建,动态调整,推动职业教育学校质量不断提升。

其二,创新教学方法、改进教学内容,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意见》提出全面实施弹性制学习与学分管理,增强了职业教育的灵活性与适应性。进一步推广课程建设

生们有 5 条升学路径:高职单招单考;“3+2”中高职一体班;高职院校自主招生;中本一体试点(“3+4”);艺术类普通高考。2020 年,当地中职升学比例(不含中专、技校)达到应届毕业生数的 75%。《意见》进一步提出中职、高职学生皆可报考应用型本科学校与职业本科学校,同时提出推动职业教育“走出去”。这些新通道的开辟,有望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吸引力。

与岗位标准、技能大赛要求、证书标准紧密结合的“岗课赛证”育人方式,增强了职业教育与行业要求、岗位要求的适配性。

其三,建立健全国家职业教育标准,鼓励行业组织、龙头企业参与地方标准制定,打造专业标准区域高地。同时,鼓励职业教育“走出去”,推动“中文+职业技能”的国际化办学模式。

亮点三:产教融合支持力度加大

职业学校与企业合作粘性不高的原因,在于企业往往觉得不易从中获得与投入相匹配的短期效益与长期收益。对于大部分企业而言,参与产教融合的直接动机是获得优质技能人才。当下,中职学生心系升学、高职学生多元就业,企业如何避免“竹篮打水一场空”?

《意见》提出一套系统求解之策。一方面,倡导人才培养前置。通过政策引导,鼓励职业院校深度对接行业龙头企业,除了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共同设计教学过程,开展人才订单培养,还支持行业龙头企业主导建立职教集团,增强企业在人才培养中的影响力。

另一方面,针对产教融合试点企业培育,多部门协同的政策保障机制提上日程。今年 6 月,首批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录已公布,未来数年间,这一名录有望持续扩容,让行业龙头企业真正感受到办职教的甜头。

据新华社